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攀枝花市东区农用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分等定级与基准地价成果的通知

银江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级各部门：

根据《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部署开展2019年度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川自然资办函〔2019〕34号）要求，攀枝花市东区农用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分等定级与基准地价成果已通过审查验收。现将攀枝花市东区农用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分等定级与基准地价成果予以公布，请认真遵照实施。

一、攀枝花市东区农用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分等定级与基准地价成果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二、攀枝花市东区农用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分等定级与基准地价成果适用范围包括大渡口街道、炳草岗街道、东华街道、瓜子坪街道、弄弄坪街道、银江镇。

三、攀枝花市东区农用地以行政村界为基本单位，根据自然因素、社会因素和区位因素划分为一个级别。农用地类型分为耕地（水田、旱地）、园地和林地四种。按照《农用地估价规程》（GB/T28406—2012）标准，结合攀枝花市东区实际情况，在级

别划分的基础上根据无限年期和 30 年期分别确定农用地基准地价，级别和基准地价标准详见《攀枝花市东区农用地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表》（附件 1）。

四、攀枝花市东区集体建设用地以行政村界为基本单位，根据自然因素、社会因素和区位因素划分为两个级别，各级别区域详见《攀枝花市东区集体建设用地土地级别分布表》（附件 3）。在级别划分的基础上，按商服用地、宅基地、工业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四类用途确定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基准地价标准详见《攀枝花市东区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表》（附件 4）。

五、银江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级各部门要精心组织、加强政策宣传解读，统筹安排好此次东区农用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分等定级与基准地价成果公布实施后的各项工作，针对成果实施后可能发生的问题，研究制定工作预案，建立纠纷处理与协调机制，防范潜在社会风险，确保东区农用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分等定级与基准地价成果顺利实施。

- 附件：1.攀枝花市东区农用地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表
2.攀枝花市东区农用地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
3.攀枝花市东区集体建设用地土地级别分布表
4.攀枝花市东区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表

5.攀枝花市东区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土地级别与基准
地价图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政府

2021年3月5日

附件 1

攀枝花市东区农用地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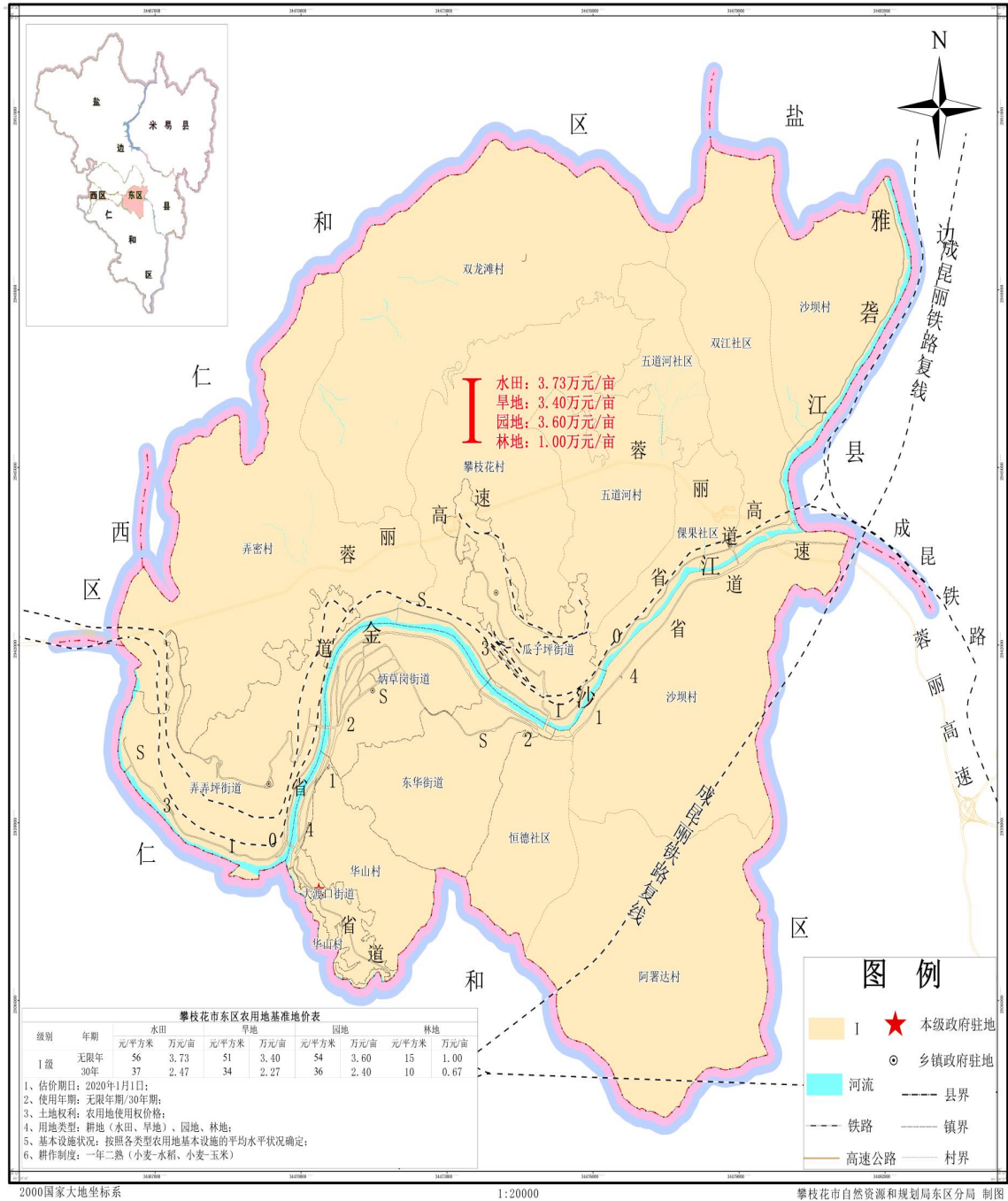
用途		级别	无限年期基准地价		30 年期基准地价	
			元/平方米	万元/亩	元/平方米	万元/亩
耕地	水田	I级	56	3.73	37	2.47
	旱地	I级	51	3.40	34	2.27
园地		I级	54	3.60	36	2.40
林地		I级	15	1.00	10	0.67

基准地价内涵：

- 1.估价期日：2020 年 1 月 1 日；
- 2.使用年期：无限年期/30 年期；
- 3.土地权利：农用地使用权价格；
- 4.用地类型：耕地（水田、旱地）、园地、林地；
- 5.基本设施状况：按照各类型农用地基本设施的平均水平状况确定；
- 6.耕作制度：一年二熟（小麦-水稻、小麦-玉米）。

附件 2

攀枝花市东区农用地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



附件 3

攀枝花市东区集体建设用地土地级别分布表

土地级别	村（社区）名称
I	炳草岗街道、弄弄坪街道、东华街道、大渡口街道、瓜子坪街道、银江镇（华山村、恒德社区）
II	银江镇（阿署达村、倮果社区、弄密村、攀枝花村、沙坝村、双龙滩村、五道河村、五道河社区、双江社区）

附件 4

攀枝花市东区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表

用途	商服用地		宅基地		工业用地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元/平方米	万元/亩	元/平方米	万元/亩	元/平方米	万元/亩	元/平方米	万元/亩
I	652	43.47	295	19.67	205	13.67	248	16.53
II	525	35.00	215	14.33	175	11.67	200	13.33

基准地价内涵：

- 1.估价期日：2020年1月1日；
- 2.权利类型：商服用地、工业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为出让土地使用权；宅基地权利类型为宅基地使用权；
- 3.使用年限：商服用地40年，宅基地无限年，工业用地50年，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50年；
- 4.容积率：商服用地1.2，宅基地1.5，工业用地1.0，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按具体规划设计条件；
- 5.开发程度：宗地外三通（通上水、通电、通路），宗地内“场平”。

附件 5

攀枝花市东区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

